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  
號2-3樓  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  
承辦人：王羿涵  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  
傳真：(07)7406585  
電子信箱：yiha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4329692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
附件：如說明六 (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1.pdf、  
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2.pdf、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3.  
pdf、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5.pdf、  
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6.odt、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7.  
odt、60936446\_11432969200A0C\_ATTCH9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4學年度公立國民中小  
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」申請資料1份，如說明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下稱國教署）114年4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13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擴增學生使用雙語的頻率與機會，國教署統整現行已推動之相關雙語學習計畫（包括公立國民中小學校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實施計畫、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與國外姊妹校互惠機制實施計畫），自114學年度提出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」（以





下稱本計畫)，支持學校營造全校師生共學的雙語生活化學習氛圍，增加全校學生接觸英語文的頻率，讓師生能自然而然的在校園生活中運用雙語。

三、本計畫提出三個面向，分別為雙語生活化多元學習校園（以下簡稱雙語生活化）、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、跨國締結姊妹校，並以三面向組合為四種模式供學校選擇申請，其中雙語生活化貫穿於各模式如下：

- (一) 模式一：雙語生活化。
- (二) 模式二：雙語生活化及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。
- (三) 模式三：雙語生活化及跨國締結姊妹校。
- (四) 模式四：雙語生活化、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及跨國締結姊妹校。

四、有關本計畫之申請方式，說明如下：

(一) 提醒113學年度已參與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或跨國締結姊妹校之學校，本計畫為整合型計畫，原「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計畫」、「跨國締結姊妹校計畫」不再個別徵件，又「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」亦不再設算經費，爰有意願辦理本計畫者，均請依本計畫規定提出申請。

(二) 請有意願申請之公立國小務必於114年5月19日（星期一）前免備文填具「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申請總表（如附件）」予下列業務承辦人：

- 1、模式一、模式二：請繳交申請總表（含word、核章pdf電子檔案各1份）至本市英資中心徐主任電子信箱（ketr005@tgp.kh.edu.tw），信件主旨為「○○區



○○國小申請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—模式○」。

- 2、模式三：請繳交申請總表（含word、核章pdf電子檔案各1份）至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葉小姐電子信箱（chenlingyeh303@gmail.com），信件主旨為「○○區○○國小申請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—模式○」，並請同步寄送紙本（核章）檔案1份至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。
- 3、模式四：請繳交申請總表（含word、核章pdf電子檔案各1份）至本市英資中心徐主任電子信箱（ketr005@tgp.kh.edu.tw）及資訊及國際教育科葉小姐電子信箱（chenlingyeh303@gmail.com），信件主旨為「○○區○○國小申請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—模式○」，並請同步寄送紙本（核章）檔案1份至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。

五、倘有旨案疑義，請逕洽下列聯絡人：

- (一) 模式一、二、四（部分領域課程雙語教學計畫）：本局國小教育科王科員（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47）、本市英資中心徐主任（電話：07-7104916）。
- (二) 模式三、四（姊妹校）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葉小姐（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117）。

六、檢附本計畫、申請表格式及學校試填案例、學校成果報告格式、本市自辦雙語計畫、說明會簡報及問答集等資料1份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育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(含附件)、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(紙

本)、國小教育科

2025/04/21  
11:27:21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

訂

線



71